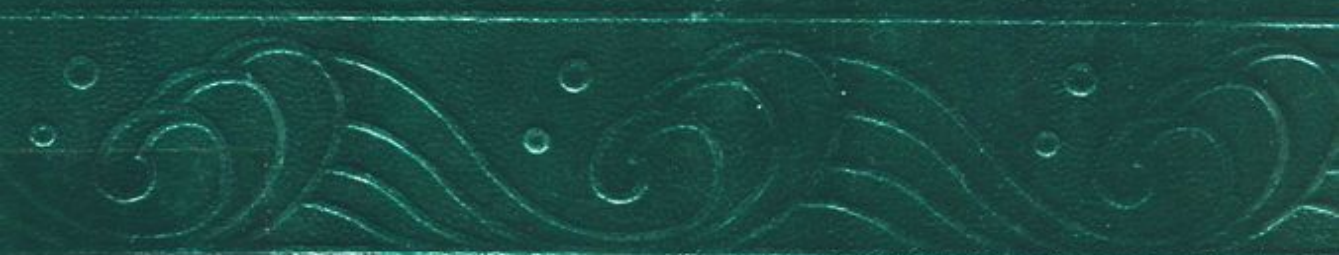


潍坊市水利志



潍坊市水利局



潍坊市水利志

潍坊市水利局

一九九四年九月

潍坊市水利史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1993年5月17日公布)

名誉主任：江尔生

主任：宋全正

副主任：杨佃俊、戴金玉、刘光辉、
秦彩文、彭录业

顾问：张 钧、袁汉卿、盛永治、
李翠珍、齐广太、李登九、
徐化遵、许慰祖

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广义、江尔生、刘光辉、
刘祥久、刘振杰、庄兆起、
孙淑敏、吕咸成、齐惠林、
宋全正、沙明武、张冠英、
杨佃俊、高维月、秦彩文、
赵洪利、唐启超、甄秀然、
冀文义、戴尔诚、戴金玉

主 编：杨佃俊

副 主 编：秦彩文、鞠新民

编辑人员：姜冠文、鞠新民、徐士尧、
李翠珍、修英洲、庄云同



潍坊市水利局党委成员合影



全省最大的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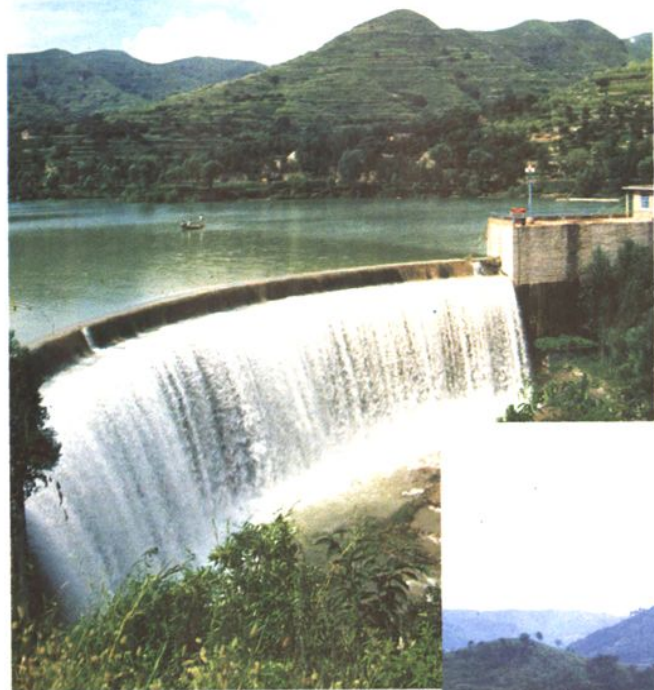


潍坊市水利局新落成的办公大楼



峡山水库

钓鱼台水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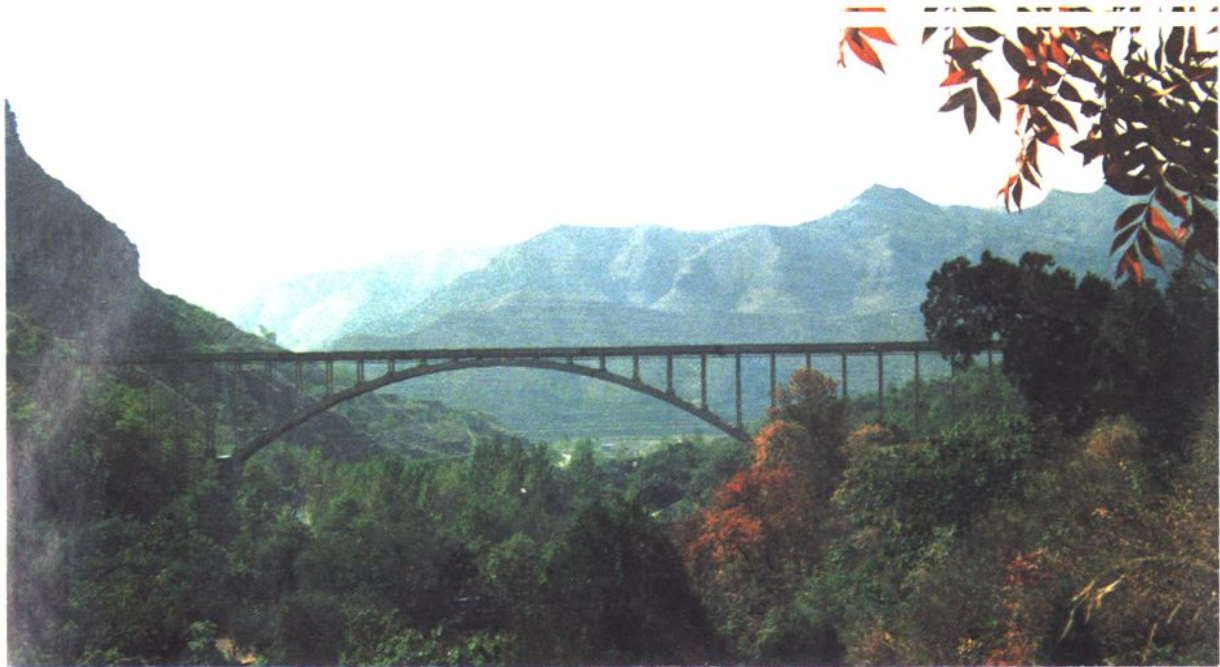
淌水崖水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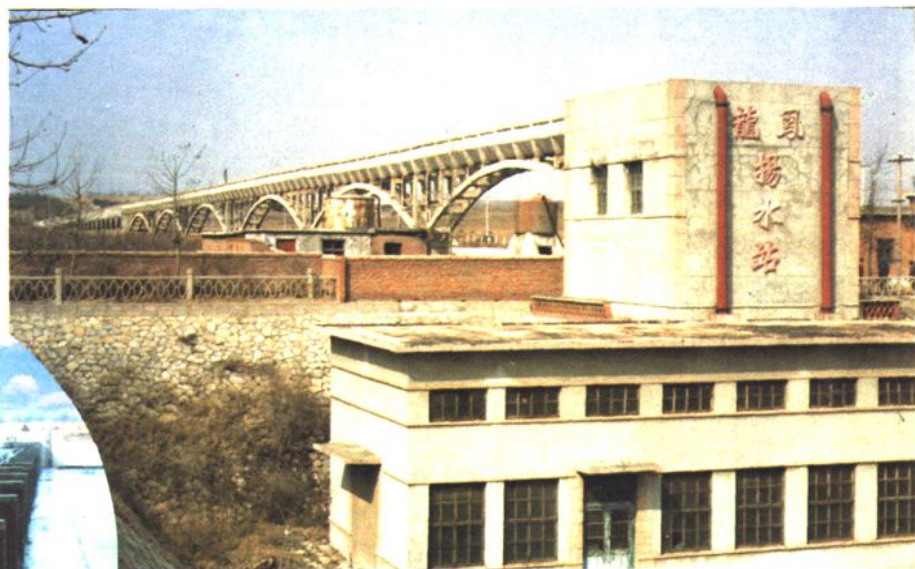
仁河水库



全省最大的渡槽张庄渡槽



龙凤扬水站



密州闸



弥河拦河坝





山区小流域治理



淡水养殖捕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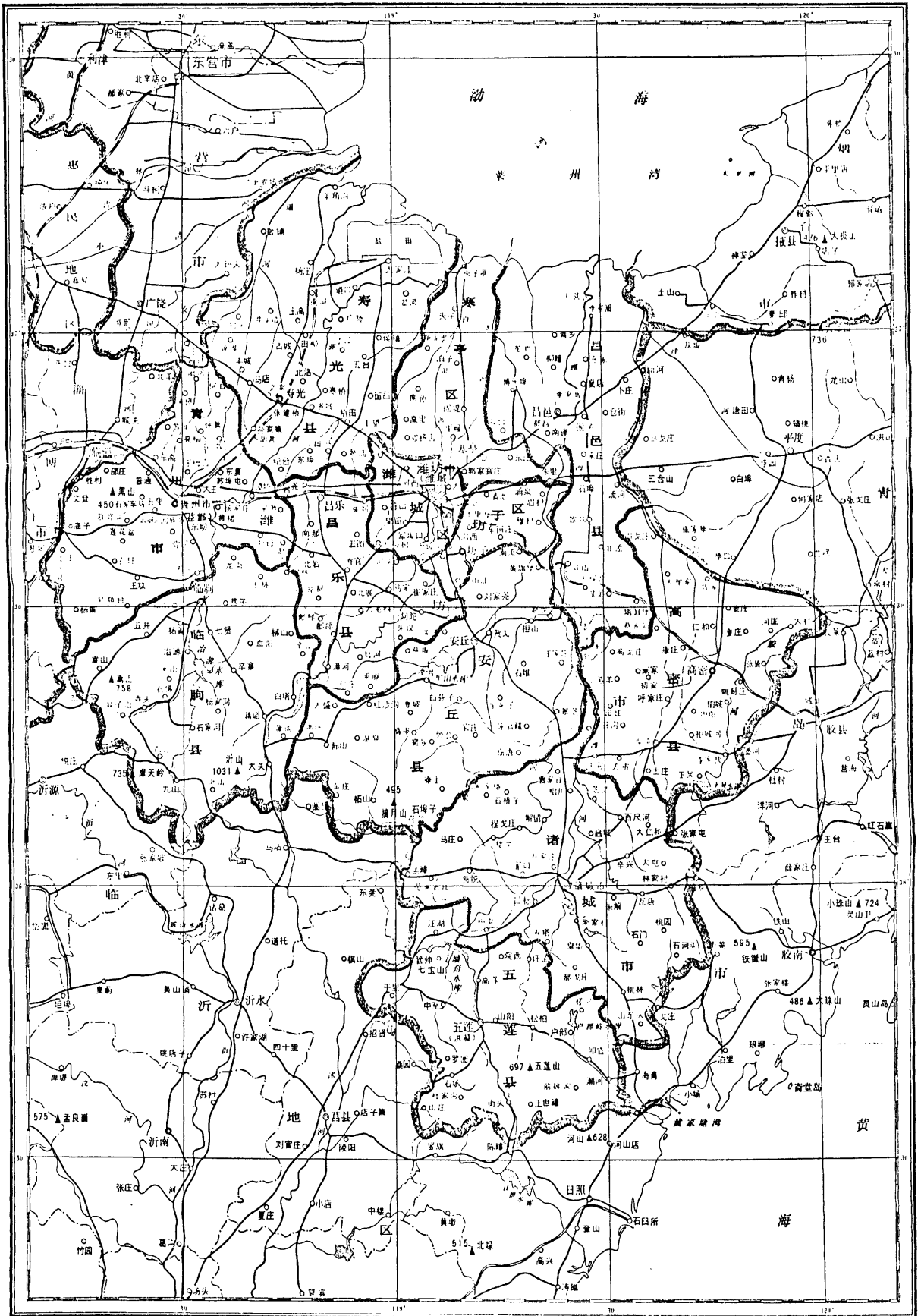
冶源水库水文站

照片摄影组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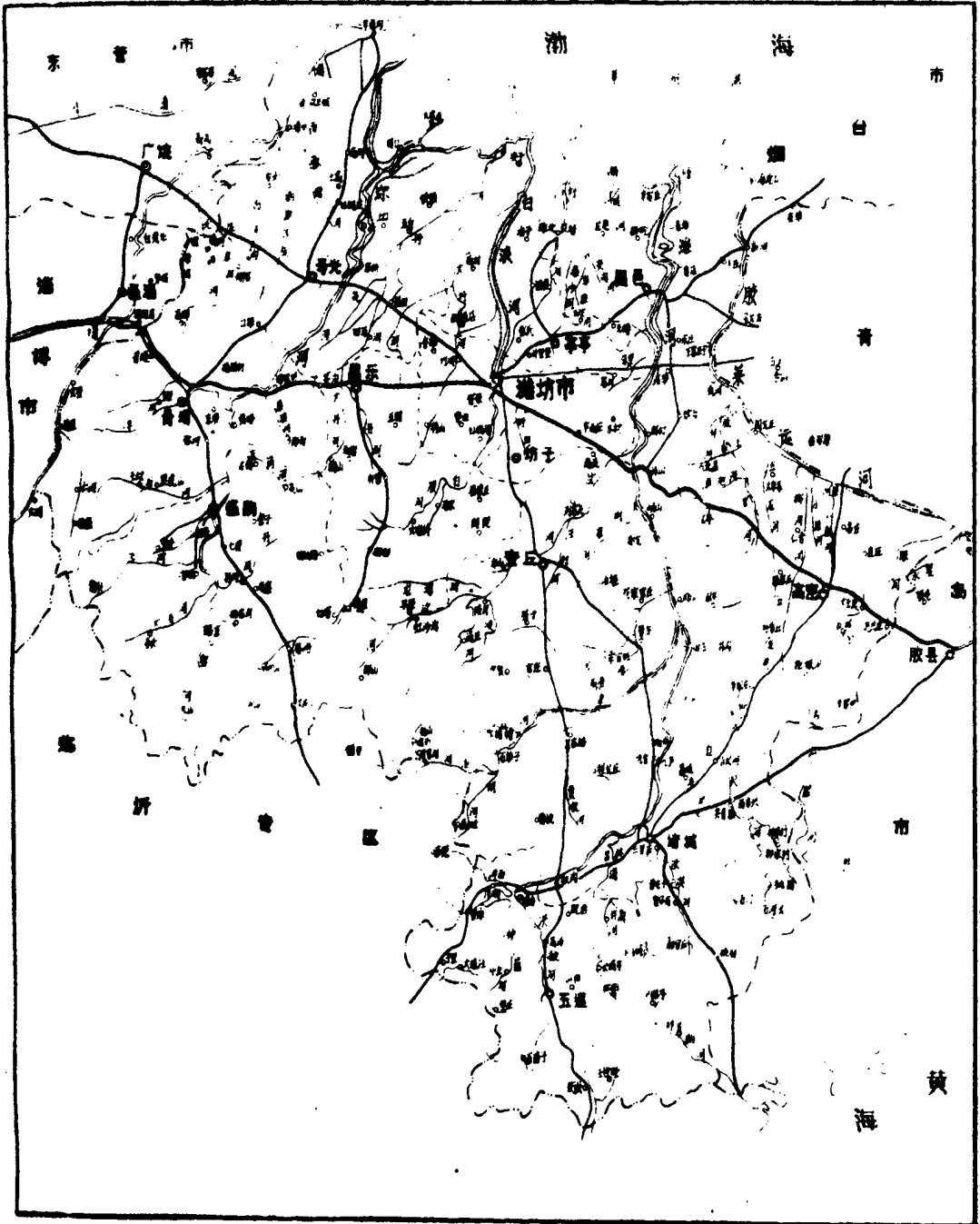
王德润

韩广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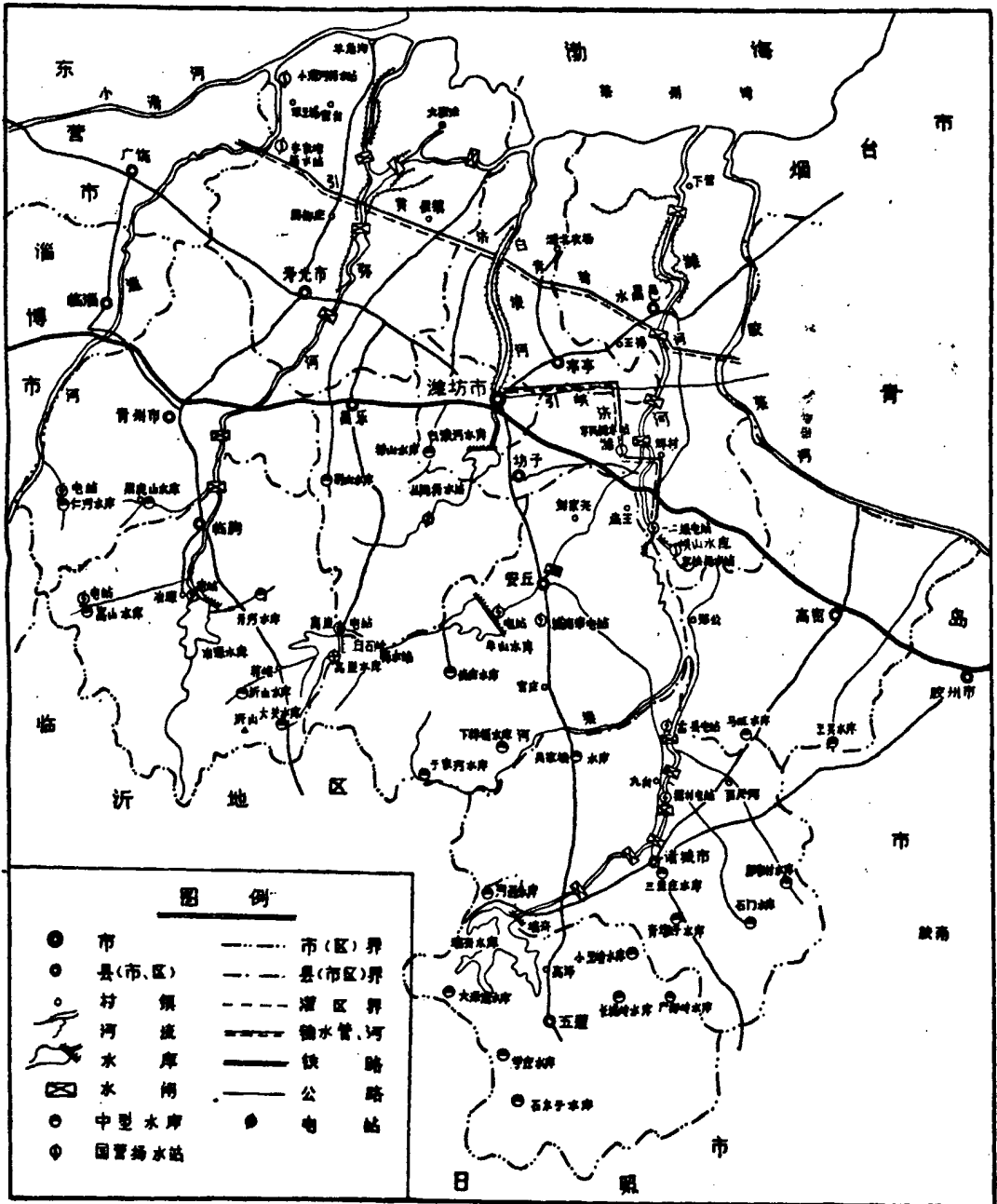
潍坊市政区图



潍坊市水系图



潍坊市水利工程位置图



序

潍坊，东夷故地，水旱频仍。潍、弥、白浪、小清、胶莱五大水系穿行其中，遇汛则恣意漫溢，间或旱魃肆虐，赤地千里；海潮南侵，盐碱成灾。潍坊大地，动辄数害并作，灾象环生，频频更改着她的沧桑容颜。

唯一不曾更改的是潍坊儿女世代相承的治水之志。一部血肉绵延文明史，一曲激越澎湃抗天歌。潍水岸边，韩信阻水御敌遗迹犹存，白浪河畔，窦倓引水灌田佳话流传。更有数百万潍坊之众，奋发而起，或蓄或泄，或改道或分流，集思广益，众志成城，筑起了一座座润泽桑梓的治水丰碑。然而，漫漫长夜，潍坊人民降孽龙伏旱魃的愿望一次次破灭，直至新中国成立之初，这块古老的土地上还是那样的千疮百孔，灾难深重。史料记载，自1601—1949年的348年间，潍坊大地累遭225次水旱之厄，三年两灾，百姓苦不堪言。

欸乃一声山水绿，斗转星移两重天。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翻身作主的潍坊人民长缨在手，敢缚苍龙，水利建设高潮迭起。从建国伊始的潍河治理到1989年引黄济青（潍坊段）引水渠的竣工，从1955年全市第一座蓄水工程——安丘潘家庄水库的胜利开工到1960年全省第一大水库——峡山水库的庄严落成，潍坊水利事业从无到有，走过了一段艰苦而光辉的风雨历程。而今，一个覆盖全市的较完整的防洪、除涝、治碱、引蓄、灌溉体系业已形成，水利在国民经济中的基础地位日益巩固，并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笔者从事水利建设乃至受命掌管水利工作经年，有幸躬与其事，历此间风风雨雨，睹水利事业之发展壮大，倍感欣慰与自豪。

盛世修志，古来传统。《潍坊市水利志》撰修工作始自1982年，时改革潮涌，风云际会，潍坊水利事业也从多年的沉寂中再度崛起，重

绽光华。作者诸君承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之史观,实事求是,秉笔直书,五易其稿,历十二载而书成,诚为盛世美举。全书资料宏富,记叙详赡,较全面系统科学地记述了潍坊水利事业发展的脉络,如实反映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热情颂扬了潍坊人民在水利建设中作出的巨大贡献,是作者的心血结晶,更是一部“资治、教化、存史”之佳作。

潍水悠悠北流去,不尽精神万古留。相信《潍坊市水利志》的问世,将成为潍坊市水利事业“鉴往知来”的一面明镜。而潍坊人民也将新的水利建设征途中,再谱华章!

徐延

前 言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优良传统,传世行远,源远流长。从公元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开始,在全国普遍掀起了编修新方志的热潮,潍坊市水利局组建了修志领导班子,成立了修志机构,在局党委的领导下,潍坊市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和山东省水利史志编辑室的指导和帮助下,经过长期努力,编纂完成了《潍坊市水利志》。这是全市水利系统一项重要的文化建设成果。

潍坊地区,水旱灾害频繁。除水害,兴水利,历史悠久。特别是建国以来建成了大批水利工程,取得了历史上任何时代都无可比拟的巨大成就,对保卫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潍坊市水利志》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纵向记述了全市水利事业的发展历程,全面记述了新中国建立以后,人民群众兴修水利的丰功伟绩,是全市水利系统信息量最大、最翔实的专业资料性文献。

《潍坊市水利志》的出版,对全市人民了解潍坊市水利事业的历史和现状,进一步掌握潍坊水利的特点和规律,总结经验教训,更好地解决现实问题,提供了依据。期望它能在“存史”、“教化”、“资治”等方面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潍坊市水利志》编辑室

一九九四年九月十日

凡 例

一、《潍坊市水利志》是全市水利系统专志。

二、记述范围。以市直水利部门和1990年底市辖各县、市、区水事活动为主,兼及其他行业和部门的水事活动和与水事有关的活动。

三、记述时限。本志是全市第一部水利专志,所取资料纵贯古今。上限追溯到水利事业在本市区域内的发端,下限断至1990年底。编写中,坚持立足当代,侧重近代,上溯从简的原则,以新中国建立以后的水事活动为重点,予以记述。

四、志书体例。综合运用志、记、图、表、录、传六种体裁,以志为主。志书正文前设序、前言、凡例、目录、概述、大事记,便于查阅。正文设18章、74节,记述全市水利事业发展的全过程。正文后,设附录和后记,记述重要的参考资料和编纂始末等。力求大事不漏,琐事不录。

五、大事记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以时系事,先后排列。事件发生日期不详者,记于月末;月不详者,记于年末;年不详者,记于朝代末。

六、年代记述。采用公元纪年。1949年以前,在公元纪年后用括号注明朝代、国号纪年。志文中“建国前”、“建国后”,均以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区分前后。

七、本市辖区变革频繁,本志所引统计数字和记述资料,均以1990年底辖区范围为准。

八、人物记述。对水利工作做出显著成绩、受到市(含专区、地区)以上党委、政府表彰的先进、模范人物,采取以事系人的方式予以记

述。立传人物，按生不立传的通例，凡入本志名人传略者，均为已故者。

九、本志凡简称“党”均指中国共产党。凡简称“省委”、“市委”、“地委”、“县委”均指中国共产党的各级领导组织。

十、本志凡简称“政府”、“人委”、“革委”均指人民政府。建国前中国共产党领导建立的人民政权组织，均在机构名称前加“解放区”三字。

十一、本志对乡、公社、村、大队的互相变化称谓，按当时的实际名称记述。

十二、本志采用第三人称。

十三、本志记述人物的称谓，不论故人、生人，一律直书其名，在需要称职务的地方加书当时职务，不加其他尊称。

十四、本志计量单位，建国前按历代使用单位记述。建国后，除引用原文和碑文外，一律采用公制，按国家法定计量单位表述。

十五、海拔高程，采用黄海平均海水面基点为准。

十六、本志文中数字表述，用阿拉伯数字。5位和5位以上数字以“万”为单位，9位以上以“亿”为单位，小数点记1位。

十七、志文中必须简化的繁杂名词、术语、机构名称等，在第一次使用时写全称，括号内注明以后用简称。

十八、本志引用古碑文、古地名采用原文繁体字，其他一律采用规范简化汉字。

十九、附录中辑录的资料，尊重原文。

二十、本志资料来源，取自市、县(市、区)档案馆(室)，市和各县(市、区)水利局档案室，市水利局所属单位档案室，各有关单位提供的史料和老同志座谈的口碑资料。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自然概况	64
第一节 地质与地貌	64
第二节 气候与水文	65
第三节 水系湖泊	65
第四节 水旱灾害	69
第二章 水资源	75
第一节 水资源量	75
第二节 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77
第三节 水质状况	78
第四节 水资源研究工作	79
第五节 水力资源	80
第三章 河道治理	83
第一节 潍河治理	83
第二节 弥河治理	87
第三节 白浪河治理	92
第四节 胶莱河治理	95
第五节 小清河治理	96
第六节 独流入海小河治理	98
第四章 治涝改碱及防潮堤工程	99